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 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心集团”、“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信证券对齐心集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概况

（一）2016年度非公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16号）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4名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54,267,390股，发行价格为20.2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9,999,995.3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28,777,930.3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71,222,064.98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2月7日全部到位，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8140002号《验资报告》。非公开发股份于2017年2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2020年10月23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非公开发行 初始划付金额	截至2020年10 月23日余额	资金用途
----	-----	----	-----------------	---------------------	------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虹支行	4000027529 200471763	448,000,000.00	33,512,204.56	收购银澎云计算 100%股权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7497684705 57	112,000,000.00	188,680.80	收购银澎云计算 100%股权
3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部支行	0039295803 003139278	90,000,000.00	22,113,783.41	齐心大办公电子商务服务平台项目;已划转 4000 万元至云视频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账户
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9550880008 937000119	90,000,000.00	103,343.09	齐心大办公电子商务服务平台项目;已划转 5000 万元至云视频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账户
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1921018800 0081003	87,500,000.00	1,053,847.57	齐心大办公电子商务服务平台项目;已划转 5717.3 万元至云视频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账户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17015520 0017826	72,500,000.00	44,404,411.88	齐心大办公电子商务服务平台项目
7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220798530 15	181,499,995.30	30,574.51	补充流动资金
8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096010 04904		41,487,936.77	云视频服务平台项目
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	1930018800 0023839		37,434,694.40	云视频服务平台项目
合计			1,081,499,995.30	180,329,476.99	

(二) 2018年度非公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559号)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7名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92,219,017股,发行价格为10.4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9,999,966.97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8,467,240.6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1,532,726.35元。

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9月30日全部到位,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48140006号《验资报告》。非公开股

份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划付金额（元）	截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余额	资金用途
1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70009601005523	132,050,000.00	133,479,018.99	云视频会议平台升级及业务线拓展项目
2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22050342019	50,000,000.00	50,056,730.09	云视频会议平台升级及业务线拓展项目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营业部	73150122000108187	100,000,000.00	100,231,015.09	智能办公设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笋岗支行	39130188000072110	80,000,000.00	80,072,034.62	智能办公设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79050078801900000571	77,800,000.00	76,775,545.25	智能办公设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6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5880100055145	110,150,000.00	85,127,710.31	集团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756272796251	183,718,367.53	183,838,370.82	集团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8110301012300477896	60,000,000.00	29,003.28	补充营运资金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虹支行	4000027529200589471	150,000,000.00	101,223.01	补充营运资金
合计			943,718,367.53	709,710,651.4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1、2016 年度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获得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齐心大办公电子商务服务平台项目	45,008.50	34,000.00
2	收购银澎云计算 100% 股权	56,000.00	56,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	20,000.00

合计	-	110,000.00
----	---	------------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相应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截至 2017 年 3 月 14 日，公司已按照非公开发行预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使用募集资金 18,1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17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9,970.59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017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5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18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11,2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 年 8 月 24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案》，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发表了核查意见。2018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提案》。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将齐心大办公电子商务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30,296.21 万元的投资安排进行调整，其中 15,578.91 万元将继续投入

调整后的齐心大办公电子商务服务平台项目，剩余的 14,717.30 万元将变更至“云视频服务平台项目”中。调整后的“齐心大办公电子商务服务平台项目”和新项目“云视频服务平台项目”的实施主体均为本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公司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齐心大办公电子商务服务平台项目	19,282.70
2	收购银澎云计算 100% 股权	56,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4	云视频服务平台项目	14,717.30
合计		110,000.00

注：以上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不包括项目成立至今的利息收入及手续费。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1,20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31,605.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为前提，按照各项目投资时间进度表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根据公司资金安排，公司已于补流期间分批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截至 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已将该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60,11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2016 年度非公开募集项目 7,765.00 万元人民币，2018 年度非公开募集项目 52,353.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为前提，按照各项目投资时间进度表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

专用账户。截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已将该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8年度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获得于 2018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减 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等议案，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 9.90 亿元”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 9.60 亿元”。公司募集资金最终计划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云视频会议平台升级及业务线拓展项目	19,115.25	18,205.00
2	智能办公设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7,319.37	25,780.00
3	集团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35,925.75	31,015.00
4	补充营运资金	21,000.00	21,000.00
合计		103,360.37	96,000.00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9,999,966.97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8,467,240.6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1,532,726.35 元，目前募集账户合计余额为 943,718,367.53 元（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尚未使用。

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60,11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2016 年度非公开募集项目 7,765.00 万元人民币，2018 年度非公开募集项目 52,353.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为前提，按照各项目投资时间进度表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已将该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具体安排,预计部分募投项目资金存在暂时性剩余。为提高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使用人民币55,321.00万元人民币(其中2016年度非公开募集项目3,321.00万元人民币,2018年度非公开募集项目52,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为前提,按照各项目投资时间进度表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预计节约财务费用的金额、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减少同等数额的银行借款,经测算,按现行同期贷款利率,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2,129.86万元。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计划不超过12个月。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如果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届满或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加快时,公司将及时、足额地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同时本公司承诺:

-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
- 2、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

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独立董事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为前提，按照各项目投资时间进度表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六、公司监事会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发表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日常经营财务费用支出，更好地扩大公司业务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要求。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议案。

七、保荐机构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发表意见如下：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上市公司本次将闲置募集资金 55,321.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单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未超过 12 个月。上市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史松祥

宋 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7日